

里斯本夜车

作者：Pascal Mercier

赖蒙德-戈列格里斯的生命出现巨变的那一天，开始时与其他无数的日子并无二致。七点四十五分，他走下联邦阶地，踏上市中心通往科钦菲尔德文理中学的科钦菲尔德大桥。每个去学校上课的日子，戈列格里斯总是在七点四十五分踏上大桥。有一次桥被封锁，当天他在希腊文的课堂上便出了个语法错误。过去从未发生过这种事，之后也未曾再有。全校连续好几天都只谈论这个话题。话题讨论得越久，便有多少人认为是道听途说。最后，连当时在场上课的学生也认为自己听错了。简直无法想象，这位在众人人口中名为“无所不知”的老师会在希腊文、拉丁文或希伯来文上犯错。

戈列格里斯望着前方伯恩历史博物馆的尖塔，其上是古尔藤山，其下是绿松石色的阿勒河。一阵狂风袭来，揭去他头上低矮的云层，吹翻他的雨伞，让雨水直打在脸上。这时他注意到桥上那位女子。她的手肘撑在栏杆上，在滂沱的雨中读着像是一封信的东西。她用双手紧抓住那张纸。戈列格里斯走近时，女子突然一把将手中的纸揉成一团，奋力向前一扔。戈列格里斯不由自主地加快脚步，这时只离她几步远。他在她被雨水打湿的苍白脸上看到了愤怒，那怒火并非能藉厉声嘶喊消退，而是一股潜化入心的顽强愤懑，在她体内灼灼焚烧已久。这名女子此时伸直双臂撑着栏杆，脚跟滑离了鞋。她就要跳下去了，戈列格里斯心想，任强风将伞吹到栏杆外，把装满学生作业簿的提包扔到地上，嘴里吐出一串平时少用的骂人词汇。手提包的封口松开了，作业簿滑落在潮湿的柏油路上。女子转过身来，好一会儿动也不动地看着作业簿因沾到水而颜色逐渐转深。接着她大衣口袋掏出一支签字笔，走两步，探身在戈列格里斯的额头写下一串数字。

“对不起，”她的法语带着外国腔，口气紧张地说，“但我不能忘记这个电话号码，身边又没有纸。”

这时，她看着自己的双手，仿佛第一次见到似的。

“我当然也可以……”她来回看着戈列格里斯的额头和自己的手，在手背上抄下这串数字。

“我……我不想留下这个号码，我希望忘掉一切。但是我看到信落下时……又必须记住这个号码。”

一（2）

厚镜片上的雨水模糊了戈列格里斯的视线，他笨拙地摸索着潮湿的作业簿，察觉签字笔的笔尖再次划过额头，接着便发现那不是笔尖，而是那女人的手指，她正试着以面纸擦掉那串数字。

“我知道这很冒昧……”她开始帮戈列格里斯收拾作业簿。他不但碰到她的手，也轻触到她的膝盖，当两人同时伸手想捡起最后一本作业簿时，头撞在了一起。

“谢谢你，”他们面对面站着时，他这么表示，然后指着她的头说，“会不会很痛？”

她垂下了视线，心不在焉地摇摇头。雨水打在她头发上，顺着脸颊流下。

“我能跟您走几步路吗？”

“呃……嗯，当然可以。”戈列格里斯吞吞吐吐地回答。

他们一言不发地一起走到桥头，继续往学校方向前进。戈列格里斯的时间感告诉他此刻已过八点，第一堂课已经开始。这“几步路”到底要走多远？女子迎合他的脚步，缓缓走在他身边，仿佛可以一整天这样走下去。她竖起大衣的宽领，身旁的戈列格里斯只能看见她的额头。

“我必须去那所学校，”他停下脚步说，“我是文理高中的老师。”

“我可以一起进去吗？”她轻声问。

戈列格里斯犹豫半晌，拿袖子擦了擦湿掉的眼镜，终于说道：“不管怎样，里头总是能避雨。”他们走上阶梯，戈列格里斯帮她拉开门，然后站在课堂期间显得特别空旷安静的大厅。两个人的大衣在滴水。

“请在这里稍等。”说完，戈列格里斯就走进厕所拿毛巾。

一（3）

他站在镜子前擦干眼镜、洗把脸，而额头上的数字仍然清晰可辨。于是他抓起毛巾一角沾了点温水，正想开始擦拭额头时，却突然停下来。当他几个小时后回想这件事时，意识到：那正是决定一切的时刻。他突然明白，自己根本不想抹去与这名神秘女子相遇的痕迹。

他想象自己带着脸上的数字，站在学生面前的情景：他——无所不知——是这栋建筑物里，也可能是学校自创校以来，最牢靠、最一板一眼的人。他在此任教超过三十年，工作表现可圈可点，也是这所学校的中流砥柱。也许个性有点无趣，但受人尊敬，甚至连对面的大学也因他渊博的古代语言知识而对他敬畏有加。每年学生都会善意地捉弄他，刻意考验他，会在半夜打电话给他，找出某篇古文中不起眼的一段征询他的意见，只为了从他的脑袋里弄出枯燥但详尽的说法，其中还包括对其他见解的批判，他说来一气呵成，气定神闲，没有丝毫气恼——“无所不知”有个太落伍、太老派的名字，大家别无他法，必须为他取个昵称，这个昵称还得独一无二地展现出这名男子的特质。身为语言学家的他，实际上怀抱的是整个世界，确切来说，是许多个“整个世界”。

他除了娴熟拉丁文与希腊文的所有文献，亦牢记希伯来文的各文章段落，令一些专研《旧约圣经》的教授大为吃惊。“如果你们希望看见一位真正的学者，”每当校长在新班级上介绍他时，总习惯说，“那就是他。”

戈列格里斯这时心想：这位学者，这个在某些人看来似乎是只靠死亡语言而组成的乏味之徒，这个因为受欢迎而被嫉妒他的同事恶意为“莎草纸先生”的家伙——将带着一个显然游移在爱恨间的绝望女人记在他额头上的电话号码走进教室。她穿着一件红色皮外套，说着无比柔软的南国腔调，听来仿佛绵延不断的低语，仿佛只要一听到她的声音，便会轻易成为她的共犯。

戈列格里斯把毛巾拿给她时，女人将一把梳子衔在齿间，然后拿毛巾擦拭落在大衣领上——仿佛盛在碗中——的黑色长发。管理员走进大厅看到戈列格里斯时，讶异地望向挂在大门口上方的时钟，接着低头看自己的手表。戈列格里斯如往常一样向他点头示意。一名女学生匆忙跑过他身旁，还回头看了他两次，再继续往前跑。

一（4）

“我在那边上课。”戈列格里斯指着窗外另一栋建筑对女人说。隔了几秒，他察觉到自己的心跳。“你想一起去吗？”之后，戈列格里斯几乎不敢相信，自己居然真的说出这句话，但他一定说过，因为他们接着并肩走到教室。他听到自己的橡胶鞋跟在塑胶地板上唧唧作响，以及女人的靴子踩在地板上的喀咯声响。

“你的母语是什么？”他刚问过她。

“葡萄牙语（Portugus）。”她回答。她出乎他意料地将o发成u，接着是音调上扬、特意按捺住的，最后柔软的sh，在他听来，有如衔接上一段更悠长的旋律，令人很乐意花一整天聆听。

“请等等，”他从外套中拿出记事本，撕下一张纸，“让你记下电话号码。”

他的手已握住教室门把，这时他又请女人复诵那个词。她又说了一次，他这时第一次见到她的微笑。

他们进教室时，教室内的闲聊声立即停止。室内陷入一片静默，学生表达惊讶的唯一方式，就是静默。戈列格里斯到日后还清楚记得这一幕：他享受因为诧异而来的静默，享受每一张脸孔上难以置信的无言反应，也享受自己竟能感受到一股全新的感受，这是他从来没料想过的。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课堂上的二十双眼睛一起探问着教室门口那对奇怪的男女：穿着被雨水打湿的外套、秃头、湿答答的“无所不知”，站在一个脸色苍白、头发随意梳理的女人身边。

“或许你可以先坐在那里？”戈列格里斯对女人指着后排角落的一张空椅子。接着他走到教室前，像往常一样问候学生，然后在讲桌后方坐下。他不知道该如何解释，便干脆翻译起学生正在练习的文章。他翻译得吞吞吐吐，眼睛还偶尔捕捉到一些好奇的目光，也有些疑惑的眼神，因为他——在睡梦中也能察觉所有错误的“无所不知”——居然犯了一连串的错误，不仅课上得让人一知半解，还笨拙得很。

他假装没注意那个女人，实际上却分分秒秒看着她，看着她将几绺湿发从脸上拂开，看着她紧握起来的白皙双手和心不在焉望着窗外的迷惘眼神。发呆时，她拿出笔，将电话号码写在纸上，接着身体便往后靠，仿佛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

简直无法想象，戈列格里斯竟然偷瞄了一眼手表：还有十分钟才下课。这时女子起身，轻手轻脚走到门口，打开门后转身面对他，手指搁在唇上。他点点头，微笑回以同样的手势，接着，教室的门在轻轻喀哒一声后关上。

从这一刻起，戈列格里斯再也不听学生说的任何话，整个人仿佛被震耳欲聋的寂静包围着。他走到窗前，寻找那红衣女子的身影，直到身影消失在转角。他察觉自己必须一再费力地按捺住追上她的念头，眼前一再出现她搁在唇上的手势，可能代表了许多含意：我不希望被打扰；或是：这是我们的秘密；但也可能是：让我现在离开，我们的故事不会有续集。

一（5）

下课钟响，他依然站在窗前。背后的学生个个蹑手蹑脚走出教室。过了一会儿，他也走出教室，从后门离开学校，坐在对街的联邦图书馆内，不会有人到这里来找他。

在两小时课程的后半堂，他像往常一样准时出席。他擦掉额头上的数字，犹豫半晌后，将号码写进记事本，随后擦干头上窄窄的一圈灰发，只剩外套与长裤上的水渍仍透露出这件不寻常的事。这时，他从公文包里拿出一沓湿透的作业簿。

“今天碰上一件倒霉事，”他三言两语解释，“我在路上跌倒，作业簿滑了出来，被雨打湿了。好在改过的部分还看得出来，否则你们只能自己猜测内容了。”

这才是他们熟悉的他，如释重负的声音传遍教室。他偶尔仍可捕捉到几道好奇的眼光，某些学生的声音里还听得出了一丝残留的羞怯，此外则一切如常。他把最常见的文法错误写在黑板上，让学生们安静练习。下一刻发生的事，可以称之为“决定”吗？戈列格里斯事后也一再追问自己，却一直无法肯定。但如果这不算是“决定”，又算是什么？

那一刻肇始于他突然观察起趴在作业簿前的学生，仿佛第一次见到他们。

在学校礼堂内举行的一年一度的西洋棋竞赛中，路西恩-冯-格拉芬里德趁戈列格里斯同时和十几位学生对弈时，偷偷挪动了一只棋子。在所有棋盘下完一步棋后，戈列格里斯又站在路西恩面前，立刻发现他在棋盘上动了手脚。戈列格里斯静静看着他，路西恩的脸马上变得通红。“你并不需要这么做。”戈列格里斯说，接着便设法让这一局平手。

莎拉-温特因为怀孕而不知所措，凌晨两点跑到他家。他泡茶给她，听她诉苦，其余什么也没做。“我很高兴听了您的建议，”一个星期后，她对他说，“现在生小孩还太早。”贝雅翠丝-吕舍尔写得一手端正整齐的好字，却因为长期处在追求完美的压力下，很快便显得老成。瑞内-齐恩格的成绩则老是在及格边缘。

一（6）

当然还有娜塔丽-鲁宾。这女孩吝于表达善意，有点像十九世纪的宫廷侍女，令人难以亲近，因为舌尖

嘴利既受同学簇拥，也让人退避三舍。上个星期，她在下课钟响后站起来，伸了个大懒腰，仿佛身体感到十分舒服，然后从裙子口袋中掏出一颗糖果。她一边走向教室门口，一边打开糖果的包装纸，经过戈列格里斯身边时，正将糖果放进嘴里。糖果刚碰到嘴唇时，她突然停下来，转身面对他，作势将鲜红的糖果递给他，问道：“您想吃吗？”看到他目瞪口呆，她发出特有的爽朗笑声嘲笑他的反应，并伸手故意碰触他的手。

戈列格里斯一一打量自己的学生。起先他自以为是地在整理自己对他们的感受。直到他走到教室中央时，才察觉自己越来越常想着：他们的前途不可限量，未来无尽宽广，他们会有许多遭遇，阅历世间的一切！

葡萄牙语。他听见那旋律，看到女人闭着双眼，白似雪花石的脸出现在擦干头发的毛巾后面。他的视线最后一次掠过学生们的头，然后缓缓起身，走向教室门口，取下挂钩上湿掉的外套，头也不回地离开教室。

装着陪伴他一辈子的书籍的公文包还留在讲台上。他在楼梯上停下脚步，想着自己每隔几年就把书送去重新装订，而且总是送去同一家店。店里的人笑说，这些已经绝版且脆弱易碎的纸张摸起来就像吸墨纸。只要公文包还在讲台上，学生们便认为他会再回来，但这不是他把书留下，此刻还极力抗拒去取回的理由。如果他现在离开，也必须与这些书道别。即使这一刻他已经往大门走去，他依然十分明白自己对“离开”一词毫无概念。一（7）

站在学校入口的大厅，他注视着地上的一小摊水，这是身穿湿外套的女子在等待他从厕所出来时形成的水小洼——来自另一个遥远世界的女访客留下的痕迹。戈列格里斯出神地看着水洼，像是在打量古文物。直到听见管理员吧嗒吧嗒的脚步声，他才猛然惊醒，赶紧离开这栋建筑物。他头也不回地往前走，一直来到不会被人看见的街角才转身回头。一股连他自己也不敢相信的冲动涌上心头，察觉自己深爱着，也深切想念这栋建筑物及它所代表的一切意义。他推算着：四十二年前，十五岁的他初次以高中生的身份踏进这里，心情在期待的雀跃与忐忑不安之间游移。四年后，他拿着毕业证书离开这里，只为在四年后再度回到这里，代理为他开启古希腊罗马世界的大门、却遭遇变故的希腊文老师之职。然后他从还在大学就读的代课老师，成为继续在大学进修的长期代课老师。他参加国家毕业考试时都已经三十三岁了。

他之所以参加考试，只因妻子芙萝伦斯坚持。他从未打算进修博士学位。每当别人问起，他只笑而不答。进修学位与否并不重要，重要的事反而相当单纯：深入了解古文各个段落、每个文法与修辞细节，知道每种语言演变的历史。换句话说，就是要够优秀。这想法并不谦虚，在自我要求上，他一向非常苛刻，但也不是偏执或荒诞的虚荣。日后他曾偶尔想过，那是对这浮夸世界发出的无言怒吼、坚强不屈的违抗行动，来对这狂妄自大的世界复仇，因为他父亲终生为此所苦——说实话，那些人的能力差得可笑——却能通过国家考试，获得稳定的工作，仿佛他们隶属另一个世界，一个肤浅难耐、标准独特的世界，而他对那些标准根本不屑一顾！在这所学校里，从来没人兴起解雇他、以通过国家考试的人取代他的念头。本身也是古代语言学家的校长知道戈列格里斯无比优秀，才华甚至远胜于他。同时也知道，如果解雇戈列格里斯将会引起学生暴动。戈列格里斯最后参加的国家考试题目实在简单得不像话，他在半场时就立刻交了卷。因此他一直对芙萝伦斯的坚持感到稍许不满，因为她逼他放弃了自己的原则。

戈列格里斯转过身，慢慢朝科钦菲尔德桥走去。桥出现在眼前时，他心中涌起一股异样感，并兼有不安与解脱。他在五十七岁这年，终于首度掌握自己的命运。

二（1）

二

他站在先前女人在滂沱大雨中读信的地方往桥下张望，首度明白掉落的高度会有多高。她真的想往下跳吗？或只是自己杞人忧天，因为芙萝伦斯的兄弟便是跳桥轻生？除了知道她的母语是葡萄牙语外，他对这名红衣女子一无所知，甚至不知道她的姓名。想从桥上找到揉成一团的信纸自然也很荒谬。尽管如此，他还是费力眯紧眼睛望着下方，直到因过于吃力而开始流泪为止。底下那个黑点是他的雨伞吗？他

摸了摸外套，以确定抄下那位不知姓名的葡萄牙女子留在他额上的电话号码的记事簿还在身边。然后他继续走到桥头，但不确定接着该往哪个方向走。他正准备逃离目前的生活，有此打算的人能就这么回家吗？

他的视线落在这城市最古老、也最讲究的美景饭店。他途经这间饭店数千次，却从未进去过。每次经过，他都知道饭店就在那里，此刻，他心里却觉得那间饭店对他来说变得重要了。如果得知这栋建筑将要拆除，或者不再经营旅馆业，或只是即将结束营业，他或许会感到惊慌失措。

但他先前从未想过，他，“无所不知”，居然会想进入饭店内探个究竟。他迟疑地走向大门，这时一辆宾特利停在门口，司机下车走进饭店。戈列格里斯跟在司机后面走进去，仿佛觉得自己正在从事革命及法令禁止的事。

圆形屋顶以彩绘玻璃装饰的饭店大厅里空无一人，地毯吸纳了所有声响。戈列格里斯很高兴雨已经停了，外套也不再滴水。他踏着沉重变形的鞋子继续往前走，进入餐厅。摆设好早餐餐具的餐厅只有两桌客人。莫扎特轻柔的《嬉游曲》似乎让人远离了所有的嘈杂、丑恶与折磨。戈列格里斯脱下外套，坐在靠窗的桌子前。戈列格里斯告诉穿着浅米色外套的侍者，自己并非饭店的客人。他察觉侍者正在打量自己：陈旧的外套下是一件高领毛衣，外套的手肘处补缀了两块皮革，一条平整的灯芯绒长裤，一圈稀疏毛发覆盖在他的秃顶上，灰色的胡须夹杂白色斑点，给人不修边幅的印象。侍者登记好餐点离开后，戈列格里斯赶紧查看身上是否带够了钱。之后他便将双肘搁在浆洗过的桌巾上，望着桥的方向。

二（2）

希望她再次在桥上出现并无意义。因为她已过了桥，消失在老城的小巷弄里。她的身影出现在他眼前，看见她坐在教室后，失神地望着窗外。他见到她白皙的双手紧握，又看到那雪花石般的脸孔在毛巾后浮现，疲惫又脆弱。葡萄牙语。他犹疑地拿出记事本，查看上面的电话号码。侍者端来早餐与银制壶具，戈列格里斯并未趁热喝咖啡。他一度站起来，走向电话，走到一半却又转身回到餐桌。他碰都没碰早餐便付了账，之后离开了饭店。

多年前他曾造访过牡鹿胡同上的西班牙书店，从前只是偶尔去帮芙萝伦斯拿撰写有关天主教改革者圣十字若望的博士论文需要的参考书籍。有时会在公交车上翻阅，回到家后却再也不碰。西班牙文是她的专长。令他困扰的是，西班牙文看起来像拉丁文，却与拉丁文截然不同。从当代人口中流泄出仿佛拉丁文翻版的文字，无论在小巷、超市，或在咖啡馆，用来点杯可口可乐、讨价还价或咒骂，在在令他觉得格格不入。他想到这点就难以忍受。只要这想法一出现，他就赶紧使劲抹去。罗马人当然也会讨价还价、出声咒骂，但这不一样。他热爱拉丁文，因为拉丁文句蕴含了过往一切的宁静，不会逼人说出口，是种超越流言蜚语的语言；也因为拉丁文不可动摇的特质而显得美丽。拉丁文是“死亡的语言”——说这种话的人根本不懂拉丁文，对其一无所知。戈列格里斯轻视这种人，而且态度十分坚决。芙萝伦斯用西班牙文讲电话时，他会关上门。这举动伤了她的心，他却无法对她解释。

书店里弥漫着老皮革与尘埃的美妙味道。老迈的书店老板在书店后头忙碌，他渊博的罗曼语系知识宛若传奇。书店前厅只有一位看似大学生的年轻女子。她坐在靠近桌边的角落，阅读一本已发黄的薄书。也许因为不知该何去何从，戈列格里斯宁愿独处也不想站在这里，但又不愿意忘记那个葡萄牙文字的节奏。如果没有任何目击他举棋不定的证人在场，他或许还容易忍受。他沿着书架走，什么也不看，偶尔把眼镜斜斜拉起，以便看清书架上层的书名，但一看过便转眼忘了。他常独自出神，将自己与外界隔离。

二（3）

门开了，他急忙转过身，发现来者是邮差时顿感失望。他发觉，期待与葡萄牙女子相遇完全有违他的意图与理智。这时女大学生合起书，站起来，她没把书搁回桌子的书堆上，而是站着，来回看着那本发黄的旧书，伸手轻轻抚过封皮。几秒钟流逝后，她小心翼翼地把书轻放到桌上，仿似一碰就会让书化为灰烬。她在桌边又站了一会儿，好像想改变心意买下这本书。之后她双手埋在大衣口袋深处，低着头，就

这样走了出去。戈列格里斯拿起那本书，读着：

AMADEUINACIODEALMEISAPRADO, UMOURIVESPALAVRAS, LISBOA1975。

书店老板来到他身边，看了那本书一眼，念出书名。戈列格里斯只听到一串嘶嘶声响，那些含糊微弱到几乎听不出来的元音，仿佛只在烘托一再出现于字尾、沙沙作响的sh音。

“您会说葡萄牙文吗？”

戈列格里斯摇摇头。

“意思是文字炼金师。很美的书名，是吧？”

“沉静而优雅，一如褪去光泽的银饰。您能用葡萄牙文再说一遍吗？”

书店老板再次念出那些文字。除了文字以外，戈列格里斯还能听出他很喜欢的那丝绒般的声调。戈列格里斯打开书，翻到正文开始处。他把书递给老板，老板对他报以惊奇又满意的一瞥后开始朗读。戈列格里斯闭上眼睛聆听老板的朗读。朗读几句之后，老板停了下来。

“要我翻译吗？”

戈列格里斯点点头，接着便听到令他内心酥软麻醉的句子，仿佛只为他而写——不仅如此——也为这天翻地覆的上午而写。

二（4）

我们纵然经验数以千计，却至多只提其一，而且纯出于偶然，绝非因深思熟虑。在未被论及的经验里，隐藏着在潜移默化中赋予我们生活形态、色彩与旋律的经验。身为心灵考古学家的我们若去挖掘这些宝藏，便能发现它们如何令人眼花缭乱。我所观察的对象瞬息万变，但我的文字脱离了经历，最后落在纸上的，是纯粹的矛盾。长久以来我一直相信，少了可以克服这点的东西是个纰漏。但现在，我认为事情跟想象不同：承认迷惑，才是理解此熟悉又捉摸不定经验之最佳途径。我知道这听起来很怪，甚至相当诡异。但自从如此看待事物后，我第一次有了真正清醒并活着的感受。

“这是导论，”书店老板这么说，然后开始翻阅书页，“嗯，看来作者一段段地挖掘隐藏的经验，成为自我的考古学家。有些段落的篇幅长达数页，有些却很简短。举例来说，这里是个由单一句子构成的段落。”他翻译道：

如果我们只能依赖内心的一小部分生活，剩余的该如何处置？

“我想买这本书。”戈列格里斯说。

书店老板合起书，和女大学生一样伸手轻抚书封。

“去年我在里斯本一家旧书店特价抛售的箱子里发现了这本书。我现在想起来了，因为我喜欢书中的导论才带走这本书。不知怎么，后来却找不到了。”他看着费力摸索钱包的戈列格里斯，“这本书我送给你。”

“这……”戈列格里斯的声音沙哑起来，清了清嗓子。

“反正我买下来时也没花多少钱。”书店主人说，将书递给戈列格里斯，“现在我想起你是谁了——圣十字若望。对吧？”

“那是我前妻想买的书。”戈列格里斯回答他。

“那您就是科钦菲尔德文理中学的古代语言学家，她曾经提起过你，之后还听过另一个人谈到你。在他

们口中，您好像是一本活百科，”老板笑着说，“而且是极受欢迎的百科。”戈列格里斯将书塞进外套口袋，伸手和老板告别，“谢谢你。”

书店主人陪他走到门口，“希望我没让您……”

“别客气。”戈列格里斯说，碰了碰店主的手臂。

二（5）

他在布本贝格广场停下来环顾四周。他在这里过了一辈子，对这里了如指掌，这里是他的家。对于像他这样深度近视的人而言，这点相当重要。对他这样的人来说，居住的都市就像一座房屋、一个舒适的洞穴、一栋安全的建筑，其他一切则意味着危险。这想法只有像他一样戴着厚镜片的人才能了解。芙萝伦斯就不了解这点，或许出于相同理由，她也不理解他不喜欢搭飞机的原因。搭上飞机，几个小时后抵达另一个世界，却没时间在海中留下途经之地的景象——他不喜欢这样，也让他备受困扰。

“这样不对。”他曾经对芙萝伦斯说。

“不对？什么地方不对？”她激动地问他。

他解释不上来。从此她越来越常独自搭飞机旅行，或与他人同行，目的地大多都是南非。

戈列格里斯走到布本贝格电影院的广告橱窗前。晚场电影播放根据乔治·西默农的小说改编成的黑白电影《看火车的男人》（L'homme qui regardait passer les trains）。他喜欢这片名，电影预告片也看了许久。七〇年代晚期，每个人都买彩色电视时，他却大费周章去找黑白电视机，最后在大型废弃物堆中找到了一部带回家。婚后他依然坚持将电视摆在自己的工作室里。他一人在家时，便冷落客厅那部彩色电视，打开荧幕闪烁不停、画面偶尔卷动的旧黑白电视。

“无所不知，你真令人难以置信。”芙萝伦斯有次看到他坐在这丑陋、庞大不成形的箱子前时这么说。当她开始和别人一样称呼他“无所不知”，并且在家中当他是伯恩市的老总管时，他们的婚姻便开始走向尽头了。离婚后，彩色电视随着从家中消失，他终于能松口气。几年后，旧黑白电视的显像管坏掉后，他才买了彩色电视机。

电影院广告橱窗里的预告片影像巨大、线条清晰。有一段播着珍娜·莫罗雪花石般白皙的脸孔，她从额头拂开几缕潮湿的头发。看到这里，戈列格里斯迅速离开，走到隔壁的咖啡店，打算仔细研究这本葡萄牙贵族为了以言语表达其无声经验撰写的书。二（6）

然后，他以古书爱好者的谨慎态度，缓缓翻阅书页，因而发现了作者的肖像，一张在书籍排印时便已发黄的陈旧照片。照片上原本的黑色已褪色成褐色，明亮的脸孔出现在颗粒粗大又模糊的黑暗背景前。戈列格里斯擦了擦眼镜再戴上，才看几眼就完全被那张脸孔吸引。这男人大约三十出头，脸上散发的智慧、自信与无畏，熠熠生辉，看得戈列格里斯神摇目眩。明亮的脸，高高的额头上覆盖着浓密黑发，泛着淡淡光泽的头发梳向耳后，好似一顶钢盔，柔软的鬃发垂落在耳朵两侧。窄长的罗马鼻子让脸部线条鲜明，衬上浓密的眉毛，双眉仿佛粗笔刷过的梁柱，往外延伸却戛然而断，焦点遂集中在思绪的中心点。一道细长的胡须包围他丰满厚实的唇，这唇若生在女人脸上倒也不令人意外。下颏上修剪整齐的胡子在细长的脖子上投下一块黑影，让戈列格里斯无法忽略其粗犷严酷的一面。然而，最引人注目的是那对黑眼睛。阴影是他双眼的底色，那阴影并非出于困倦、精疲力竭或病痛，而是严肃与忧郁。阴暗的目光中又掺杂着无畏与坚毅的温厚。戈列格里斯想着，这男人是梦想家也是诗人，也能断然操持武器或解剖刀。当他眼中喷出火焰时，应该避免与他正面冲突，他的双眼能斥退一群战斗力强大的巨人，却也会偶尔露出粗鄙之色。照片上只看得出他在白衬衫衣领上打着领结，穿的外套让戈列格里斯联想到小礼服。

戈列格里斯从作者肖像中回过神来，已经将近下午一点，面前的咖啡又冷掉了。他期望听到这位葡萄牙人的声音，看他活生生的模样。这本书在一九七五年出版，如果他当时年方三十来岁，现在大约已超过七十岁了。

葡萄牙语。戈列格里斯又忆起那位陌生葡萄牙女子的声音，并将这声音藏在思绪深处，以免与书店老板的声音混淆。朗读的声音应当忧郁明亮，才能精准地符合阿玛迪欧-德-普拉多的眼神。他试着用这声音念出书上的句子，却无法如愿，因为他不知道每个单字的发音。

学生路西恩从咖啡馆外走过。戈列格里斯虽然讶异，却为自己并未吓一跳而松了口气。他看着少年的背影，想起放在讲台上的书。他必须等到两点钟下一堂课开始，才能去书店买一套葡萄牙文的语言学习教材。

三（1）

三

戈列格里斯在家里刚放上第一张唱片，还没听到第一句葡萄牙文，电话铃就响了。一定是学校打来的。铃声响个不停，他站在电话旁，清点着能说的理由：今天早上我突然想为自己做点不一样的事。我不愿再当各位的“无所不知”，虽然我不知道要去过何种新生活，但这件事刻不容缓，没有任何事可以阻止我的决心。我的时间已经流逝，剩下的时间或许也不多了。戈列格里斯大声地自言自语，知道这些话完全切中自己的心思。过去他很少说出像这几句般具有重要意义的话。然而他的声调低沉且过于激动，无法直接对着话筒说出来。

电话铃声停了，但还是会再响起。他们担心他，在找到他之前是不会放心的。毕竟他可能发生了意外。门铃迟早会响起。现在还是二月，天色很早就暗了，他可不能开灯。他正在逃离这构成他生活中心的城市，隐身在居住十五年的公寓里。这行为实在奇特又可笑，听来就像一出不入流的喜剧，然而他是认真的，比大多数他经历过、做过的事都还要认真，却又不可能对寻找他的人解释前因后果。戈列格里斯想象自己开门请他们进屋的情况——不可以，完全不可能。

他连听三次第一张语言教材碟片，逐渐弄懂葡萄牙文说与写之间的差异，尤其是口语中含糊不清的发音。他那擅长准确记住文字构造的记忆力发挥了作用。

当学习渐入佳境时，电话又响了起来。他从前任房客手中接收了一部老式电话，电话线没有附插头，否则他早就拔下来了。他先前坚持让房内一切维持原状，现在只好拿一条毛毯掩盖住铃声。

语言教学唱片里的声音要求他跟着一起念单字与短句。他照着做，嘴唇与舌头却沉重笨拙。古老语言与他的一口伯恩腔正契合，而且在古老语言的永恒宇宙中并没有匆忙的概念。葡萄牙人却恰好相反，似乎总是匆匆忙忙，像极了他一直自叹不如的法国人。芙萝伦斯热爱这种匆促的优雅，每次听见她达成这种优雅的轻松音调，他便会沉默。

然而，现在的情况完全不同。戈列格里斯想要模仿男讲师急促的速度，与女讲师让人联想到短笛的明亮跳动声，因此他重复聆听同样的句子，好缩短自己迟钝的发音与模范教材间的距离。过了一会儿，他意识到自己正在经历一场巨大的解脱，从自我设限中解脱，从缓慢与吃力中解脱，正如念出他的名字与聊及他父亲在博物馆里不慌不忙从一间陈列室走向另一间的缓慢脚步。他也从自己的形象中解脱，在那形象中的他即便没在看书，仍会像个大近视般窝在尘封的书堆中。他并非有意制造出这形象，而是在不知不觉中缓缓成形。“无所不知”的形象不只出自他本人手笔，也来自许多人，这些人喜欢他的形象，安逸地占有这位彬彬有礼、博学多闻的典范，有可靠的他在身边就能安心。戈列格里斯觉得，摆脱这形象，如同走出挂在博物馆被遗忘的侧厅里、布满灰尘的油画。三（2）

他借着微亮的光线，在没点灯的公寓中来回踱步，用葡萄牙文点了一杯咖啡，询问里斯本某条街道的信息，探问某人的职业与姓名，也回答别人询问自己的职业，闲聊几句天气。

然后他开始和上午遇见的葡萄牙女子交谈，问她为什么生写信者的气。“你想往下跳吗？”他激动地拿起面前新买的字典和语法书，翻找还没学到的词句和动词时态。葡萄牙语。这字眼现在听来多么与众不同！与其说这字眼到目前一直拥有来自遥远封闭国度珍宝的魔力，不如说他刚推开一扇宫殿大门，那珍

宝不过是千万颗宝石的其中一颗。

门铃响了。戈列格里斯踮着脚尖轻轻走到唱盘前，关掉唱盘。门口传来学生年轻的声音，他们正站在门外七嘴八舌。接着又是两声刺耳的铃声，划破傍晚的宁静，戈列格里斯在寂静中一动不动地等着。之后，脚步声逐渐离开楼梯间。

挂着百叶窗的厨房，是唯一可以从后头往外离开的房间。戈列格里斯放下百叶窗，打开灯，拿起葡萄牙贵族的书和语言教材坐在餐桌旁，开始翻译导论后的文章。文字看来像拉丁文，却又跟拉丁文截然不同，不过这点现在已经不会困扰他了。这段文章相当难，翻译耗时良久。戈列格里斯靠着有条不紊的方式及马拉松选手般的毅力，在字典中翻找，仔细搜索动词变化表，直到解开高深莫测的动词时态变化。翻过几个句子后，他心中激动不已，取纸写下译文。等他终于心满意足时，时间已经接近九点了。

未知的深渊

人类行为表象下是否藏有秘密？或者，人类其实表里如一？

虽然听来极为奇特，但在我心中，答案被洒在城市与太迤河上的光线取代了。如果是闪烁八月天陶醉迷人的光，带来了明快尖棱的阴影，我便会觉得隐藏在人类内心深处的想法十分特别，像奇特又些微感动人的幻影，仿佛海市蜃楼，在我久视光线中的璀璨波浪时便会出现。在阴霾的一月，当无影的光和沉闷的灰蒙天气覆盖住城市与河流，我心中便再确定不过了：人类的一切作为，只是以十分不完美、甚至相当可笑无助的表达方式，呈现出隐藏在心中深不可测的内在生活，即便奋力挤向表面，却永远无法抵达。

我的判断除了这份离奇又不安的怀疑之外，还多了一份经验，自从我体会到后，这经验便一再让我的生活渗入心烦意乱的不确定中：只要与我有关，我便会就这件就我们人类而言至为重要的事犹豫不决。当我坐在最喜爱的咖啡馆、沐浴在阳光下，倾听路过女士银铃般的笑声，便觉得整个内在世界，直至最隐蔽的角落都充实起来，并且让我彻彻底底明白，我的内心世界笼罩在这舒适感中。一旦令人清醒的乌云遮蔽了阳光、去除了魔力，我又猛然惊觉，在我内心住有隐秘深渊与未知深渊，意外随时可能从两者之中爆发出来，将我卷走。于是我迅速结账，赶紧找寻别的消遣，期盼阳光尽快再次露脸，帮助表象得到应有的安宁。

三（3）

戈列格里斯翻开普拉多的肖像，把书靠在台灯旁。在普拉多忧郁果断的目光注视下，一句句读着翻译好的段落。在这之前，他只有过一次类似的举动：大学时阅读奥勒留的《沉思录》后，他便在桌上摆着这位罗马皇帝的半身石膏像。每当他埋首文章中，便感觉到奥勒留仿佛正无声地守护他。然而此时与彼时不可同日而语，随着夜越深，戈列格里斯越明显察觉他无法以言语表达两者的差异。到了半夜两点时，他只知道：这位葡萄牙人敏锐的感知，赋予他连智慧的奥勒留皇帝都不具有的警觉与精准的感受。过去他囫圇吞下皇帝的沉思，仿佛那是为他量身定做。

这时，戈列格里斯又翻译了一段：

黄金寂静之语

每当我阅读报纸、听收音机，或坐在咖啡座留意人们的谈话时，心中常涌起厌恶感——为那些一再重复说出、写出的言词，一再重复使用的措辞，空洞的言词或譬喻感到厌烦。最糟的是，当我听到自己的言谈后却不得不承认，自己也一直重复使用同样的言词。这些言词已被彻底使用和毁坏，因使用了百万次而破损。破损的言词还具有意义吗？当然，言语交换依然有其作用，人们因此而行动，让人微笑和哭泣、向左走或向右走，让侍者端来茶或咖啡。然而，这并不是我想要问的。我想的问题是：这些言语还能表达个人思想吗？或只是效果强大的声音结构驱使人做出种种行为，只因为闲话铭刻在心的痕迹不断地散发光芒？

我仿佛走到沙滩上，伸直脖子迎着风，满心希望那风冰凉，远超过本地的风，吹走体内所有已然损坏的

言词和空洞乏味的说话习惯。如此一来，我便能带着净化过的心灵回来，一再重复使用的空洞言词已然清除。可是在我首次必须开口说话的场合，一切却又和从前一样。我渴望的净化绝非轻易办到之事。我必须有所行动，而且必须以言语行动。但是，该做什么呢？我并不想摒弃自己的语言，转而使用另一种语言。不，这无关于语言上的临阵脱逃。我又对着自己说：人们无法重新发明语言。然而，我要的到底是什么？

也许是：我希望重新排列葡萄牙文句，希望经由新的排列方式而产生的句子不至于奇特古怪，也不会过度张扬做作，或显得刻意。这些字句必须以葡萄牙文为原型，由其构成新句的中心，俾使人们感觉这些字句仿佛未受过污染，直接源于语言澄净如钻石般珍贵的本质。这些文字必须完美无瑕，如同打磨过的大理石，也必须纯净得像是巴哈组曲中的音乐，将一切不属于自己的声音，转换成完全的寂静。有时，若我心中尚存一丝与语言淤泥和解的心情，那时我便想着：那可能是因为我处在舒适起居室里惬意的宁静中，或是与情人相处在轻松和缓的宁静里。然而，若那挥撇不开的文字使用习惯在我胸中掀起怒火，我便仿佛处在充满明确死寂的黑暗宇宙中，我是唯一一个说葡萄牙文的人，沿着我静默无声的轨道运行。侍者、理发师、列车员——他们听见排列顺序经过重组的文句会大吃一惊，他们的诧异将会证实文句的美，因文句澄净散发出光辉的美。我能想象得到，那会是具有说服力的言词，我们也能称之为“扎实”。新的语句坚定不移、不可动摇，媲美神的言语。同时也不夸张、不带一丝激情，精确且字字珠玑，无法删除任何一个字，甚至任何一个标点符号。堪比为一首诗，由文字炼金者编成的诗。

三（4）

戈列格里斯饿得胃痛起来，于是强迫自己吃点东西。用餐后，他端了杯茶，坐在黑暗的客厅里。现在该怎么办？傍晚过后，门铃又响了两次，而且最后一次听见被毛毯盖住的模糊电话铃声是在午夜前。明天他想必将被列入失踪人口，警察早晚会上门。他还有机会回头，来得及在七点四十五分踏上科钦菲尔德桥，走进文理中学，编出一个解释他神秘缺席的故事，让人觉得他很古怪，但事情也就如此，符合他的作风。大家绝对无从得知，在不到二十四小时内，他内心深处那段漫长的心路历程。

正是如此，他经历了这段历程，也不愿意受人胁迫而放弃这趟宁静的旅程。他拿出一张欧洲地图，考虑着如何搭火车去里斯本。他在电话中得知，火车站服务处六点才有人上班。他开始打包行李。

他准备好行装，再次坐在沙发上时，已经接近凌晨四点了。外面开始下雪。他突然勇气尽失。简直是狂想。一位陌生且神智迷乱的葡萄牙女子、一本葡萄牙贵族撰写的泛黄札记、一套初学者的语言教材、思索着光阴流逝。这些并不至于让人在大冷天跑到里斯本去吧。五点钟左右，戈列格里斯打电话给自己的眼科医生康斯坦丁·多夏狄斯。他们经常在半夜通话，分享彼此失眠之苦。失眠的人靠心灵交流不需多言。有时他会和这个希腊人下盘盲棋，速战速决之后，在去学校之前还能小睡一会儿。

“没意义吧？”断断续续说完故事后，戈列格里斯问道。希腊人沉默不语，但戈列格里斯知道，他现在一定闭着眼睛，拿拇指和食指捏住鼻梁。

“绝对有意义，”希腊人这时说，“绝对有。”

“如果我在途中不知该如何是好时，你能帮我吗？”

“只管打电话来，白天晚上都行。对了，别忘记带上备用眼镜。”

他的声音又恢复了简练的沉着，既有医生的安全感，又超脱了职业的范围。那是一种男人的自信，在深思熟虑后做出判断，一旦成立便不动摇。二十年来，戈列格里斯一直找希腊人看病，是唯一懂得安抚他的失明恐惧的医生。有时戈列格里斯会拿医生与自己的父亲相比。他母亲早逝后，父亲无论身在何处、做任何事，都像是在古旧安全的博物馆中。戈列格里斯很早就知道，这种安全感极为脆弱。他喜欢父亲，有些时刻的感受强烈深沉，远甚于单纯的喜欢。然而父亲并非值得依靠的人，他因此深受折磨。不像希腊人，可以让人相信他坚如磐石的判断。日后他偶尔会为曾在心中责备过父亲而羞愧。他向往的安全感并非牢牢受人控制，一犯了错便大加斥责。成为自信牢靠的人要靠运气，而父亲偏偏对自己、对别人，都少了这种运气三（5）

欢迎访问：电子书学习和下载网站 (<https://www.shgis.com>)

文档名称：《里斯本夜车》帕斯卡·梅西耶.epub

请登录 <https://shgis.com/post/3642.html> 下载完整文档。

手机端请扫码查看：

